

□芮明杰 钱平凡

企业与市场关系辨析

一、企业与市场关系的理论现状

在新古典经济学中,企业与市场是两种绝然不同的资源配置场所:企业是生产单位,它提供产品或服务;市场则是交易场所,它实现这些产品或服务的转移。企业由管理这只“看得见的手”控制着,而市场则通过价格机制这只“看不见的手”来协调。就功能而言,企业执行生产功能,而市场承担交易功能,两者并无相同之处。企业与市场关系可用图1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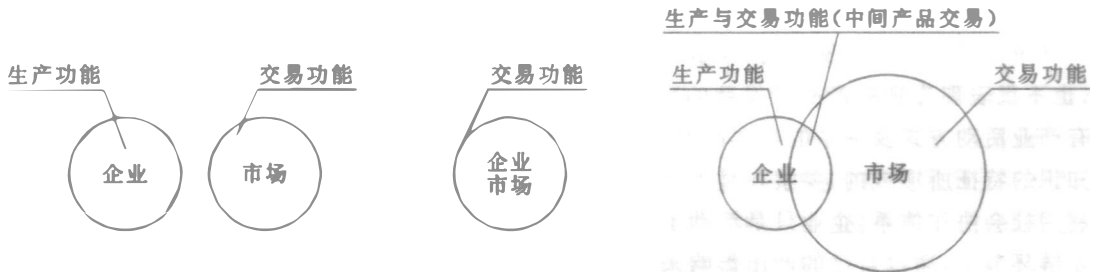


图1 传统理论的企业与市场关系 图2 科斯理解的企业与市场关系 图3 本文理解的企业与市场关系

新古典经济理论的这种假定长期支配着理论界,并未受到任何质疑。本世纪30年代,科斯发表了《企业的性质》,提出了异议。他认为企业市场的关系并非如此,“企业的显著标志是作为价格机制的替代物”^①。科斯把企业和市场理解为“两种可相互替代的协调生产手段”。在市场,价格变动决定生产,这是通过一系列市场交易来协调;在企业内,市场交易不复存在,伴随着交易的复杂的市场结构被企业家所替代,企业家指挥生产。科斯进而指出,企业之所以替代市场而产生,是由于市场运作是有成本的,“通过价格机制‘组织’生产的最明显的成本就是所有发现相对价格的工和”,因此,“通过形成一个组织,并允许某个权威(一个‘企业家’)来支配资源,就能节约某些市场运行成本”。企业之所以不能完全替代市场,是由于企业的运行本身也有成本,因此,“企业将倾向于扩张直到在企业内部组织一笔额外交易的成本,等于通过在公开市场上完成同一笔交易的成本或在另一个企业中组织同样交易的成本为止。”由此可见,企业市场的关系,在科斯那里是可相互替代的两种协调机制。就功能而言,两者的关系是重合的,如图2所示。

科斯从交易角度理解企业市场的关系,利用交易费用作为中介,使企业市场成为两种可相互替代的协调机制。这一思想与新古典理论从技术角度来理解企业完全不同,它否认了企业是生产函数这一传统假定,着实令人耳目一新,使人们能从一个全新的角度来审视企业市

场的关系。不过,对科斯的结论,人们并没有完全认同。著名经济学家张五常教授曾于1983年在其名文《企业的合约本质》一文中指出,企业不是市场的替代物。企业的出现并不是用非市场方式替代市场方式组织劳动分工,而是用劳动市场代替中间产品市场。^②阿尔钦与德姆塞茨则于1972年发表了《生产、信息费用与经济组织》这篇影响广泛的论文,他们提出了“队生产”概念,并以此来解释企业形成的原因^③。另一些学者在肯定科斯发现“经济世界的摩擦力”——交易费用这一功绩之余,对其忽视企业的生产功能一面颇有微辞。如青年学者黄少安就曾写道:“企业不仅具备企业家对企业人员即劳动者的指挥和协调功能即交易功能,而且具有生产或使用资源的功能,……企业主要是生产组织而非交易组织。”^④无疑,强调企业的生产功能与我们日常的感受是相符的,也就是说企业与市场的关系不可能重合,但科斯的分析确实又很有道理。我们不禁要问,企业与市场的关系究竟如何?这正是本文以下部分所要解决的问题。

二、本文对企业与市场关系的理解

近些年来,新制度经济学之所以如日中天,一个重要的原因正如科斯所言:“标志当代新制度经济学特征的,应该是,在相当大程度上也确实是:它所探讨的问题是那些现实世界提出来的问题。……在当代制度经济学中,我们应该从现实的组织制度出发”^⑤。因此,在我们探讨企业与市场的关系时,首先要看看现实中的企业与市场的关系究竟如何,也就是要看看企业与市场到底是如何形成的,这就有必要考察一番企业与市场的形成历史。

1. 企业与市场形成的历史进程

“在人类有别于其他动物后的100多万年时期内,人类一直在地球上漫游,从事狩猎和采集植物的活动。……在约1万年以前,人类已开始发展定居农业,如放牧、饲养动物以及栽培植物以获取食物。”^⑥“虽然旧石器时代晚期比起早50万年的旧石器时代初期来,技术要先进得多,但由于生产率低,这种技术仍是很原始的。人们靠采集野生植物和捕捉动物过着朝不保夕、勉强糊口的生活。在正常情况下,他们的生活资料只够维持自己和亲属的生活,没有任何剩余物品可作其他用途。”^⑦定居农业使人类迈入了新石器时期,“这是一个技术进步飞快的时代,……定居的生活方式使人们能拥有更为丰富的生活资料。”^⑧生活资料的剩余使他们有可能用余下的生活资料与其他部落进行交换,尤其是从事畜牧业的原始部落与从事农业的原始部落之间,互相交换他们的多余产品,这就导致了早期简单的市场——物物交换市场的形成。从这种最原始的市场雏形发展到当今的发达的市场体系,经历了早期市场、近代市场与现代市场三种市场形态。

首先,交换的便利性促进了劳动的分工,使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产生了个体手工业者。个体手工业者以其产品与农业劳动者及其他手工业者的产品进行交换,形成了早期市场。这种早期市场的重要特点是:市场结构单一,它只是一般的商品和消费市场,及很少的一点生产资料市场,也就是说它仅仅是生活资料市场,而没有生产资料市场。在这种早期市场中,只有单个的手工劳动者而不存在企业的概念。

其次,随着市场的发展,市场的容量亦逐步增大。满足市场需求有两种基本方法:一是增加产量;二是生产的专业化,即中间产品与最终产品的分工。而中间产品与最终产品的分工则导致了生产资料市场的出现与发展。这就是近代市场的产生与发展。近代市场在13—15世纪开始出现,直到19世纪40年代才告结束^⑨。近代市场的特点是:它已不再是单一的市场,而是由许许多多市场构成的一个市场体系,尤其是生产要素市场已相当发达。

现代市场大致从 19 世纪 50 年代开始。此时的市场已是一个具有多层次、多结构的复杂的市场体系。多层次是指市场功能的进一步划分,如金融市场已有了发展得很充分的二级市场,即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等,且形成了世界规模的联网系统。多结构则是指市场容量的多元化,如技术市场、信息市场、服务市场等都是在现代市场中形成和完善的^⑩。

纵观企业演变的历史,我们可以看出,企业也经历了三个历史阶段的演变:个体手工业者(包括手工业作坊)、传统企业与现代企业。

从原始社会后期手工业与农业的分离直到 16 世纪中叶工场手工业的形成,在这漫长的历史过程中,人类社会产品的生产主要是以个体手工业者或家庭手工业生产为主,到后期则以手工业作坊为主,但他们并不能构成企业,只是企业的萌芽。

16 世纪中叶后,工场手工业开始产生和发展。18 世纪 60 年代,工业革命产生了。蒸汽机及其他机器的固有特性,使得操纵它们的工人必然地被集中起来,并根据机器的需要而对其活动进行相应的分工,同时置于主人或管理人员的监督之下,按照一定规章制度进行生产,这就形成了工厂。

无论是工场手工业还是机器大工厂,它们都具备了企业的一些必要条件,可以称得上企业,只是这些企业相对简单,为业主制企业或合伙制企业,属于传统的企业。它们往往规模不大,由一个或几个投资者投资并经营,产品形式单一。

19 世纪 40 年代开始,由于市场的扩大和技术的发展,尤其是运输、通讯技术的发展,导致了钱德勒所称的“现代企业”的产生与发展。与传统企业相比,现代企业包含许多不同的营业单位,且由各层级支薪的行政人员所管理^⑪。

从市场与企业形成与发展的历史进程可以得出以下几个结论:

(1)企业的与市场的形成是相互促进、相互制约,不同的企业阶段与不同的市场阶段相对应,二者的相互作用过程如图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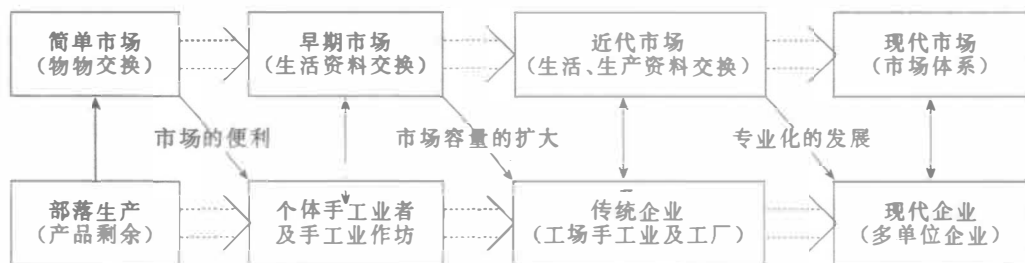


图3 企业与市场的演变历程

(2)企业的产生是由于市场(主要指生活资料市场)扩大的结果,使得单个生产者的生产无法即时满足市场的需求,即马克思所指的“必须在一定期限内提供大量完成的商品这种情况”^⑫,于是生产者进行某种方式的联合或者生产者增加学徒与帮工自身进行扩大。也就是说,市场的扩大是企业形成的一个前提条件。

(3)对于企业形成的原因应有多种解释。马克思解释为获得协作效应,“在马克思看来,协作产生的原因在于它可以导致比个体生产更高的效率,或节约成本;从他所作的具体分析来看,这里的成本还只是生产成本。”^⑬用协作效应来解释相同生产者的联合而形成企业是有效的,但仅仅用协作来解释相关生产者的联合而形成企业就有点勉强。如在马克思所引用的钟表业生产的例子中,钟表的生产要经过毛坯工、发条工等几十个工种劳动者的生产,最后才由装

配工将其装配起来,并使之行走。在瓦得州和纽沙特尔州,这些劳动都是作为彼此独立的手工业进行,他们通过市场协调;而在日内瓦则有大钟表手工工场,也就是说,那里局部工人在一个资本家指挥下进行直接的协作^⑩。这一形成过程中显然包含了科斯所说的交易成本的节约。对于造船厂类企业的形成,只能以“队生产”理论来解释。由手工作坊自身扩大而形成的企业,则可由规模经济原理来解释。由此可见,企业形成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复杂的,不能以某一理论简单地解释。

(4)从这几类企业的形成可看出,无论是生产者的联合,还是以“队”的形式形成,抑或手工作坊的自身扩大,其形成基础是生产,而目的都是为了更有效地生产。因此,生产功能是企业的最基本功能。同时,这几种企业形成后都进行了一定的分工,产生了威廉姆森所说的技术可分单位,企业也就具备了威廉姆森所称的交易功能——当一项物品或劳务在技术上可分结合部发生转移时,交易就发生了^⑪。

综上所述,企业与市场并不存在科斯所说的相互替代关系,企业的起源也不仅仅是为了节约交易费用的缘故。我们不禁又要问:科斯的企业与市场的替代关系何以产生?我们不妨分析一下企业与市场的关联过程。

2. 企业与市场联系的过程分析

要理解科斯所说的企业与市场的替代关系,必须顺着科斯的分析思路,才可理清这一结论的来龙去脉。科斯在《企业的性质》一文中明确提出,“我们的任务是试图发现企业在一个专业化的交换经济中出现的根本原因。”可见科斯所分析的是专业化市场中企业产生的情况,即相关生产者的联合形成企业的情况。因此,我们可以假定在市场中存在着两类特定的交易者:一类是中间产品的生产者,称之为A,另一类是最终产品的生产者,称之为B,后者购买前者的中间产品而生产最终产品。

在企业未形成前,A₁、A₂……A_n与任一B通过市场交易发生联系。B与A₁、A₂……A_n分别进行交易,他要在众多的A₁、A₂……A_n中找出特定的A₁、A₂……A_n,即寻找交易对象,还要进行发现价格、谈判、签订合同、监督合同的执行等一系列活动,这些活动都不是免费的,存在着交易费用。后来,B发现与其每一次都与不同的A₁、A₂……A_n进行交易还不如与特定的A₁、A₂……A_n进行长期交易。当然,这样也有费用且存在着风险,如其中的任一A_i因为某种原因不能执行合约都会影响B的生产,不过后者的费用小于前者,于是B用后一种交易方式替代前一种交易方式。再后来,B发现既然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不如把他们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当然,A₁、A₂……A_n置于B的控制之下,B既要与A₁、A₂……A_n分别沟通,又要管理他们的活动,同时还要在A₁、A₂……A_n之间进行协调;另外,工作在A₁、A₂……A_n之间转移也存在着费用。不过,实践证明这一切的费用比用长期合约的交易费用还小一些。经过实践后,B选择了这种方式。这就导致了多个生产者共同进行生产,即现在意义上的企业的产生。并购之前,A₁、A₂……A_n之间并无直接联系,只有通过B才形成一种内在联系;并购之后,B与A₁、A₂……A_n之间由平等的买卖交易变成了康芒斯所称的管理交易^⑫。A₁、A₂……A_n之间也直接发生了联系,他们都成了最终产品生产上的一种合作关系,也就是威廉姆森所称的交易关系(按照威廉姆森对交易的界定,A₁、A₂……A_n与B在并购前后都是同一种交易关系,而不存在康芒斯的买卖交易与管理交易的区分)。

形成了企业的生产者与单个生产者相比,内部不仅要进行生产,同时还要不断地进行交易,这是单个生产者所没有的功能。这样企业就具备了一部分交易的职能,只不过它不是企业

的全部职能。

从这一过程可以看出,B之所以能把具有平等交易关系的 A_1, A_2, \dots, A_n 置于其控制之下,形成另一种交易关系的一个重要原因是 A_1, A_2, \dots, A_n 是中间产品生产者,他们与 B 有一个共同的特性:都是生产者。也就是说,B 与 A 都处于生产资料市场,他们都是生产资料市场上同样的主体。 A_1, A_2, \dots, A_n 无论是处于 B 的控制之下,还是在市场中独立存在,他们的这一特性都没有变化。B 既是生产者又是 A_1, A_2, \dots, A_n 产品的消费者,这使得 B 既可以而且也能够接受 A_1, A_2, \dots, A_n 。B 生产产品的目的不是自己消费,B 的最终产品还存在着最终消费者,假定是 C。不同的 B 还要与不同的 C 进行平等的交易,他们之间的交易同样存在着交易费用,B 能把 C 并进来? 不可能。理由很简单,一个生产企业不可能把所有的消费者都并入自己的企业,对企业来说既是无意义的也不可能把所有的消费者找到。C 能把 B 并入? 这也是不可能的,因为一个 C 只是购买一个 B 众多的产品中的一个或极少数。因此,市场还是要存在的,众多的 B 还要与众多的 C 进行交易。另外,B 的生产过程中不可能一切都自给自足,最少象食物这类的消费品是 B 不可能亲自生产。这类 B 不可能亲自生产的消费品这里称为 D,D 这一市场也是 B 不可能取代的。实际上,C、D 与 B 构成的市场完全不同于 B 与 A 所构成的市场,前者构成的是生活资料市场,而后者构成的是生产资料市场。这一分析说明,企业作为市场的替代只能发生在生产资料市场,而不可能发生在生活资料市场。

由上可看出,科斯所分析的市场实际上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市场,而是特定市场,即生产资料市场。就一般市场的功能而言,企业与市场的关系不是重合的关系,而是一种相交的关系。这一相交关系发生在生产资料市场,确切地说是在中间产品交易这一特定的市场。因此,企业与市场的关系,本文理解为图 4 所示。

既然如此,两者的相交程度如何? 很显然,企业与市场的交叉面积大小是由交易费用的大小来决定的。当企业内部的交易费用大于市场的交易费用时,交易由企业内部向市场转移,两者的交叉面积缩小;反之则相反,两者的交叉面积增大。

三、结 论

企业的首要功能是生产功能,这是市场所没有的功能;其次,企业内部存在着交易功能,这与市场的交易功能是相同的。因此,企业与市场的关系并非如科斯所言;实际上,两者的关系是交叉关系。“企业是作为价格机制的替代物”的假定并非无条件成立,相反它是有前提条件的,只有在中间产品市场这一特定的市场中,才能用管理协调来替代价格机制,目的是节约交易费用。科斯所分析的是生产资料这一特定的市场,他所得出的结论也是特定市场中的结论。这一结论能否普遍化是需要证明的,若简单地把它普遍化就犯了“以偏概全”的错误。

由企业与市场的演变历史可知,企业与市场是相互促进、相互制约、共同成长的。企业的产生是多种因素作用的结果。尽管交易费用是企业产生的一个重要因素,但不是唯一的因素。因此,科斯的结论不能普遍化,否则它就无法解释企业与市场的历史,同时对于前面所提到的诸家的质疑也难以作出令人满意的解答。

事实上,科斯一开始考察的就不是一般的市场而是特定的市场。他在介绍《企业的性质》一文的写作背景时曾交待,他当时是利用一笔卡赛尔旅行奖学金,决定研究美国工业的纵向联合和横向联合^①。他当时所考察的就是工业企业之间的关系,即中间产品这一特定市场。他当时所考察的时期,正是美国工商业界大规模的纵向和横向一体化完成时期。也就是钱德勒所称的

“现代企业”的成熟时期^⑩，科斯所称的企业实际上是钱德勒的现代企业。科斯提出了“交易费用”概念，从理论上解释了现代企业产生的原因，而钱德勒则用详尽的史料描述了这一历史进程，并用科斯的“交易费用”概念来解释这一进程。由此也可看出，他们俩人所分析的对象是一致的。

上述可见，科斯的结论是源于工业组织的一体化，而其结论的应用也主要是在工业组织中。从这一角度来讲，科斯的结论是正确的。只是我们的理论界忽视这个特定的前提，在泛泛地谈论科斯的这一结论；相反，既有的产业组织书籍中，却很少真正应用这一思想，多数只是提一提科斯与威廉姆森，这不能不令人遗憾。

注：

①以下所引科斯之语，若无特别标明，均参见科斯：《企业的性质》，载于《论生产的制度结构》，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

②转引自高海燕：《制度的选择与改革——张五常产权经济思想简介》，载于《经济社会体制比较》1995年第2期。

③A. A. 阿尔钦、H. 德姆塞茨：《生产、信息费用与经济组织》，载于《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产权学派与新制度学派译文集》，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第62—63页。

④黄少安：《产权经济学导论》，山东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82页。

⑤科斯：《新制度经济学》，载于《论生产的制度结构》，第308页。

⑥道格拉斯·诺斯：《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第80页。

⑦⑧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1500年以前的世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2年版，第68、93页。

⑨⑩王珏、王林生主编：《市场经济全书——理论与实务》，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50—52页。

⑪⑫小阿尔弗雷德·钱德勒：《看得见的手》，商务印书馆1987年版，第2、401—442页。

⑬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374页。

⑭张春霖：《企业组织与市场体制》，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第93页。

⑮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380页。

⑯O. E. Williamson: The Economic Institutions of Capitalism. Free Press, New York 1985.

⑰康芒斯：《制度经济学》，商务印书馆1994年版，第74—86页。

⑱科斯：《论生产的制度结构》，载于《诺贝尔经济学奖金获得者讲演集》(下)，王宏昌编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45页。

参考文献：

1. R·科斯：《论生产的制度结构》，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

2. R·科斯、A·阿尔钦、D·诺斯等：《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

3. 张军：《产权经济学》，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

4. 黄少安：《产权经济学导论》，山东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5. 芮明杰、袁安照：《现代公司理论与运行》，山东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

6. 康芒斯：《制度经济学》，商务印书馆1994年版。

(作者单位：复旦大学管理学院；邮编：200433)